

山东栖霞市国保大队长又骚扰林建平

【明慧网】山东栖霞市人民法院将于2022年12月19日下午两点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林建平。

林建平，今年60岁，家住烟台市栖霞市。2022年2月6日，她在栖霞市公安局门口，给一个警察讲法轮大法好的真相，遭该警察构陷，被绑架。栖霞市国保大队大队长闫志高主张起诉迫害林建平。因身体原因，她被牟平看守所拒收，后被所谓“监视居住”6个月。

2022年10月24日，林建平被市法院刑事庭一个姓韩的告知，10月21日，她被检察院非法起诉到市法院，所谓罪名是“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林建平肯定地告知法院：“（这个案件）肯定是不成立的！”

国保大队闫志高这几天拿着林建平写的真相信到林建平家，还带了一个录像的，林建平没开门。闫志高态度恶劣。◇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你知道吗？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所有法轮功书籍和音像资料都可以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海外有很多关于法轮功的正面报道。然而中共在迫害伊始就大量销毁法轮功书籍，并在互联网上封锁一切关于法轮功的正面信息，把和法轮功有关的词汇都设成敏感词，就是害怕人们了解事实真相。◇

山东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法院对夏静等四位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

11月9日下午，山东济宁市任城区法院对法轮功学员夏静、王学军、孙静、马宏良非法开庭。

12月12日，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法院电话通知法轮功学员交付罚金，说交了罚金后才判决，并威胁是否交罚金会影响判决结果。家属询问为何交罚金和判决结果均未被告知。

据悉，四人被要求的罚金如下：夏静（4000元）、王学军（3000元）、孙静（2000元）、马宏良（2000元）。

12月15日，法院做出以下非法判决。

夏静（有期徒刑3年、缓刑3年、罚金4000元）、

王学军（有期徒刑1年10个月、缓刑2年、罚金3000元）、

孙静（有期徒刑1年6个月、缓刑2年、罚金2000元）、

马宏良（有期徒刑1年6个月、缓刑3年、罚金2000元）。

在案件交由检察院期间，检察官张继清多次威胁学员认罪，不认罪就重判。

开庭前，法官杨联花用同样的“要配合（认罪）”“认罪就轻判，不认罪就重判”的话加以威胁。

开庭后，国保又再次威胁“不认罪重判”。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张学英近期被非法判刑一年半

2021年，淄川区洪山镇老年法轮功学员张学英因为之前在讲真相时被恶警从监控中发现而被绑架，家人被迫交了2000元钱后被放回。后来，张学英不断受到洪山镇派出所和中先社区人员的骚扰和恐吓，身体出现了严重病业状态，

流离失所。

2022年10月，张学英在做核酸时被绑架，后下落不明。近期得知张学英已被非法判刑一年半，详细情况待查。

山东省东营市看守所仍关押有四名法轮功学员

垦利街道派出所在东营市政法委和垦利区国保大队的授意下对车景娥、殷爱华、车景花、张子成王秀香夫妇，鲁姓等十多名法轮功学员在监控了近一年后的2021年6月2日清晨6点实施了绑架。当天晚上，张子成等几人回家。车景娥、殷爱华、车景花被东营区法院分别非法判刑2年9个月非法罚金2万元，1年6个月非法罚金1万元，1年3个月非法罚金1万元。车景花、殷爱华两人先后回家。

目前，被非法判刑后关押在东营市看守所的法轮功学员还有四人，分别是崔桂芬（非法判刑3年3个月），王姆亦、车景娥（被非法判刑2年9个月），何伯清。

山东潍坊市昌邑市北孟镇派出所恶警疯狂迫害本乡镇法轮功学员

2022年6月25日早晨5点左右，潍坊市昌邑市北孟镇派出所恶警四人，穿便衣到魏马村翻墙进入马民修家，抢走大法书籍等私人物品，并绑架马民修妻子宋彩霞到派出所拷问一上午，才放回家。

同日，北孟镇派出所几人又到马家庙村刘书瑞家抢走全部大法书籍等。然后又到侯家屯村李子华家进行骚扰抢走一个炼功播放器。又到小南孟村刘少荣家抢走大法师父像一张等。◇



青岛王国辉、于春丽夫妇被绑架 警方不让律师会见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山东报道）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法轮功学员王国辉、于春丽夫妇，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在租住的房子，遭到城阳区国保大队警察和棘洪滩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关押，至今律师无法会见。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王国辉的律师到棘洪滩派出所要求会见王国辉，派出所没有设备条件为由不让会见，并告知第二天就要送到隔离点隔离，让去隔离点询问是否可以会见。之后律师到检察院控申科控告棘洪滩派出所不让会见，一主任衙头的人表示可以协商视频会见。

次日，律师到隔离点要求会见王国辉，看押人员却表示必须得到派出所的通知才行。这样律师又去了棘洪滩派出所办案组，办案警察王传凯以没有视频设备为由不让会见，称只能等到隔离十四天后送到看守所才可会见。

目前于春丽依然被非法关押在棘洪滩派出所。棘洪滩派出所警察王传凯全程参与迫害。

近年来于春丽、王国辉夫妇遭绑架、司法构陷经过

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晚，王国辉、于春丽夫妇及其儿子和王国辉的母亲被城阳区棘洪滩派出所警察绑架，理由是青岛要开峰会，警察非法抄家。第二天老人和孩子被放回家，王国辉、于春丽被非法关押在棘洪滩派出所，三日被转到流亭派出所。警察说要等青岛峰会结束后，王国辉、于春丽夫妇才可能被放回家。之后，王国辉被非法关押在城阳区惜福镇看守所，于春丽被非法关押在即墨普东看守所。

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王国辉、于春丽夫妇被迫办理所谓取保候审，每人交了 2000 元所谓保证金之后，才被放回家。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上午九点多钟，棘洪滩派出所片警刘方



息与一个携带记录仪的警察，和棘洪滩街道“综治办”的一个人员，由段家庄村治安主任齐建学带领，到王国辉、于春丽家再次骚扰，他们进屋后在各个房间非法搜查，抢走了一本《转法轮》和三十多本大法书和一台笔记本电脑。

二零一九年七月，棘洪滩街道办和派出所警察逼迫王国辉、于春丽夫妇续签所谓取保候审。十一月份，棘洪滩街道办强迫段家庄村村委停发王国辉与她母亲的口粮钱，停发她母亲每月村里的老人福利，以及年节他们两人的福利。（于春丽和儿子的户口不在村里）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下午，由段家庄村村治安主任领着棘洪滩街道办人员和派出所警察及城阳区政府人员，至少七、八个人，到王国辉、于春丽家骚扰，抢去了几本各地讲法和几本《明慧周刊》。当问这伙人来干什么时，他们回答说就是来看看。

二零二零年四月份，棘洪滩街道办人员和派出所警察及城阳区政府人员又去骚扰王国辉、于春丽夫妇，几天后，这伙人到于春丽上班的工厂去所谓调查，导致工厂的领导不敢留于春丽工作，让她主动辞职回家。中共在对法轮功学员实施清零迫害政策后，棘洪滩街道办人员和派出所警察让家人配合他们说服王国辉、于春丽夫妇签“三书”（放弃信仰、不炼法轮功），被王国辉、于春丽夫妇拒绝。之后，不法人员又几次找他们仅二十岁的儿子签字说不炼法轮功，孩子没有配合。

二零二零年七月，在青岛城阳区公安国保大队指使下，棘洪滩派出所警察将构陷王国辉、于春丽夫妇卷宗材料送到城阳区检察院，再由城阳区检察院将迫害的卷宗移交即墨检察院，并逼迫王国辉、于春丽夫妇续签所谓的取保候审。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棘洪滩派出所警察通知于春丽、王国辉夫妇到派出所，说是即墨检察院下发什么文书，于春丽、王国辉夫妇不配合迫害，没去派出所。几天后警察又让于春丽、王国辉夫妇在二十六日去派出所。结果去了才知道，是即墨检察院把于春丽、王国辉夫妇非法起诉到即墨法院，等着通知非法庭审。

为了避免非法开庭迫害，于春丽、王国辉夫妇被离家。但是在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晚，夫妇二人被跟踪、监控很久的国保大队警察和棘洪滩派出所警察闯入租住屋绑架。于春丽至今仍被非法关押在棘洪滩派出所，王国辉则于十二月十五日被转到所谓隔离点，警察欲将关入看守所。◇

你知道吗？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

上图为中共“天安门自焚”伪案现场图片。汽油燃烧，火温可达 500 度以上，这样的高温中，王进东却能稳坐不动，头发也没烧坏。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他身后等着，直到他在镜头前喊完口号才把灭火毯盖他身上。这不是演戏又是啥？◇